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拟与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交易，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上述业务提供担保。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代表公司审批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由公司承担。授权期限一年。

公司拟提供担保的全资子公司有：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禧工塑”）、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银禧科技”）、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科电子科技”）。上述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拟进行融资租赁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1、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拟申请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银禧工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	7,000	7,000	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4,000	4,000	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苏州银禧科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3,000	3,000	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3,000	3,000	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5,000	5,000	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00	3,000	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合计		25,000	25,000	-

2、拟进行融资租赁交易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银禧工塑	2,000	具体以银禧工塑与各融资租赁公司签署的融资租赁协议为准
兴科电子科技	6,000	具体以兴科电子科技与各融资租赁公司签署的融资租赁协议为准
合计	8,000	

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各子公司与相关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初步协商后制定的预案，实际担保金额仍需各子公司与相关银行、融资租赁公司进一步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公司2017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223,077.29万元，2017年经审计总资产为343,413.34万元。本次公司拟新增的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4.79%；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总资产的9.61%。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相关担保事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进行网络投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9月19日

注册地址：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谭颂斌

注册资本：贰亿贰仟肆佰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工程塑料(PA6、PA66、PP、ABS、PPO、PBT、PET、PC、HIPS、PPS、PC/ABS、TPE、TPU等)，道路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75%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25%股权。

银禧工塑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经审计）	2018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流动资产合计	68,816.55	77,808.56

资产总额	82,640.20	91,815.90
短期借款	18,385.25	20,900.00
流动负债	45,445.06	44,896.05
负债总额	45,593.06	54,234.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47.13	37,581.85
营业收入	76,409.03	45,685.10
净利润	1,596.47	534.72
资产负债率	55.17%	59.07%
流动比率	1.51	1.73
速动比率	0.98	1.25

2. 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9月9日

注册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河东工业园善丰路

法定代表人：谭颂斌

注册资本：30,38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改性塑料、塑料制品；国内贸易（不含国家专营专供商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98.75%股权，公司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持有其1.25%股权。

苏州银禧科技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经审计）	2018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流动资产合计	28,561.63	31,377.96
资产总额	52,228.99	55,583.48
短期借款	13,000.00	17,818.21
流动负债	22,656.75	26,157.66
负债总额	22,656.75	26,157.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72.24	29,425.82
营业收入	45,586.96	25,746.83
净利润	282.75	-146.42
资产负债率	43.38%	47.06%
流动比率	1.26	1.20
速动比率	1.02	1.00

3. 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6月4日

注册地址：东莞市虎门镇怀德社区怀北大道兴科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胡恩赐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电子配件、电器零配件、电子连接器、电子设备、自动化设备、光伏设备、照明器具；光电元器件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消费电子产品的塑胶类精密模具及精密零组件的加工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兴科电子科技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经审计）	2018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流动资产合计	66,863.35	55,199.59
资产总额	102,567.17	90,271.50
短期借款	1,900.00	0.00
流动负债	29,292.02	14,159.04
负债总额	36,547.76	20,614.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019.41	69,656.69
营业收入	75,384.36	21,940.05
净利润	13,847.77	3,528.64
资产负债率	35.63%	22.84%
流动比率	2.28	3.90
速动比率	2.17	3.79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已审批的对子公司的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拟申请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审批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备注
银禧工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8,000	8,000	8,000	银行实际授信8,000万，已签署担保合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4,000	银行实际授信 4,000 万, 已签署担保合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0	授信尚未到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4,000	4,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0,000	10,000	10,000	银行实际授信 10,000 万, 已签署担保合同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3,000	13,000	银行实际授信 10,000 万, 已签署 13,000 万担保合同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000	7,000	0	银行授信审批流程已完成, 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10,000	10,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5,000	5,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5,000	5,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苏州银禧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5,000	0	授信尚未到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5,000	5,000	银行实际授信 5,000 万, 已签署担保合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000	5,000	5,000	银行实际授信 5,000 万, 已签署担保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7,000	7,000	6,750	银行实际授信 5,000 万, 已签署 6,750 万担保合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00	3,000	0	银行授信审批流程已完成, 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银禧光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3,000	3,000	1,000	银行实际授信 1,000 万, 已签署担保合同
兴科电子科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	5,000	5,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0	授信尚未到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3,000	3,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5,000	5,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00	2,000	0	授信尚在审批中
合计		122,000	125,000	52,750	

注：本表格中银禧光电指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表格中兴科电子科技指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担保金额指按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议案额度计算，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

（二）公司目前尚处于有效期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仅存在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仍在执行的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1. 对银禧工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8,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8,000万元人民币；
2. 对银禧工塑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
3. 对银禧工塑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10,000万元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人民币；
4. 对银禧工塑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10,000万元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13,000万元人民币；
5. 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6. 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7,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6,750万元人民币；
7. 对银禧光电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8. 对银禧工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4,800万元人民币；
9. 对银禧工塑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4,000万元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
10. 对银禧工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申请7,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7,000万元人民币；

11. 对银禧工塑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12. 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13. 对苏州银禧科技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14. 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为1,585.25万元人民币;

15. 对苏州银禧科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3,000万元人民币授信提供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

16. 对兴科电子科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的3,000万授信提供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

17. 对兴科电子科技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6,000万授信提供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

18. 对兴科电子科技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4,200万授信提供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为4,200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尚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96,335.25万元, 本次拟新增担保总额为33,000万元。本次公司拟新增的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4.79%; 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总资产的9.61%。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括尚处于有效期的担保及本次新增担保)为129,335.25万元, 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净资产57.98%, 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37.66%。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生效后, 部分对应的旧担保(即上述第9项, 第10项, 第14至第15项担保)将失效, 失效的担保金额为15,585.25万元, 剩余的仍处于有效期的旧担保总额为80,750万元。

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事项。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被担保方银禧工塑、苏州银禧科技、兴科电子科技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为满足其经营发展资金需求, 公司同意为上述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进行融资租赁活动提供担保。

银禧工塑、苏州银禧科技、兴科电子科技信誉状况良好, 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

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董事会认为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日常经营有控制权，而且经营稳定。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本次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银禧工塑、苏州银禧科技、兴科电子科技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未有反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后，对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进行融资租赁活动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银禧工塑、苏州银禧科技、兴科电子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拥有决定控制权，为银禧工塑、苏州银禧科技、兴科电子科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进行融资租赁活动提供担保，可解决银禧工塑、苏州银禧科技、兴科电子科技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提高其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的内容、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进行融资租赁活动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银禧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银禧科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3. 《银禧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